**110學年度分組合作學習課堂教學影片競賽實施計畫**

1. **依據**

依據「活化教學～分組合作學習的理念與實踐方案」計畫辦理。

1. **目的**
2. 因應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實踐「自發」、「互動」、「共好」理念。
3. 引導教師學習掌握分組合作學習原理，以及教學設計要領，提高教學成效。
4. 進行教師知識管理，保留與分享優良分組合作學習教學活動設計。
5. **辦理單位**
6. 主辦單位：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7. 承辦單位：國立臺北教育大學
8. **參與對象及組別**
9. 參與對象：公私立國民小學及國民中學（以下簡稱國中、小）之現職教師、代理（課）教師、實習教師。
10. 由教師個人參賽，**每人以參加1件作品為限**。（請註明教學影片之拍攝日期）
11. 參與組別：
12. 國中教師組：教學活動與內容適用於國中學生。
13. 國小教師組：教學活動與內容適用於國小學生。
14. **收件報名**
15. 繳交期限：即日起至**111年6月30日（星期四）前**繳交（以郵戳為憑），逾時恕不受理。
16. 請詳閱**「附件一、110學年度分組合作學課堂教學影片競賽報名須知」**。
17. **評選方式**
18. 評選委員：由本競賽邀請相關領域專家、學者或教師等，組成評選委員會評選之。
19. 評選向度：本競賽旨在評選分組合作學習之教學設計，故不全以影片製作品質、資料多寡為評選依據。
20. 評分標準：

|  |  |  |
| --- | --- | --- |
| 評審項目 | 說　明 | 配　分 |
| 設計原理 | * 能促進學生正向互賴**Positive Interdependence** * 能強化個別績效責任**Individual Accountability** * 能促進均等參與**Equal Participation** * 能使學生最大化參與**Simultaneous Interaction** | 30% |
| 教學策略 | * 運用有效、適配的分組合作學習於課程教學中 * 符合素養導向教學原則 | 20% |
| 師生互動 | * 安排學習情境，促進師生互動 * 學生同儕的互動與共學 | 20% |
| 教學創新 | * 教學活動具創新與啟發 * 創新教具、學具 | 10% |
| 內容完整 | * 掌握教材內容，實施教學活動，促進學生學習 * 教學活動實施流暢、可行性高且易於推廣 | 10% |
| 評量設計 | * 運用多元評量方式評估學生表現 | 10% |

1. 成績公告：預定**111年7月中旬後**於分組合作學習官方網站（https://cirn.moe.edu.tw/  
   Cooperation）公告，並另行文通知得獎者。
2. **獎勵及獲選獎作品用途**
3. 獎勵名額：

|  |  |  |
| --- | --- | --- |
| **組別** | **國中教師組** | **國小教師組** |
| 獎勵名額 | 金牌6名  銀牌8名  銅牌10名 | 金牌6名  銀牌8名  銅牌10名 |
| * **參賽作品經評選委員二分之ㄧ（含）以上認定未達獲獎水準，得將部分獎項列為從缺或減少錄取名額。** | | |

1. 獎勵方式：
2. 金牌：

* 等值禮品或禮券8仟元整。
* 頒發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獎狀1紙。

1. 銀牌：

* 等值禮品或禮券6仟元整。
* 頒發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獎狀1紙。

1. 銅牌：

* 等值禮品或禮券3仟元整。
* 頒發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獎狀1紙。

1. 敘獎方式：各直轄市、縣（市）政府及承辦單位得本權責依相關規定予以獎勵。
2. 作品用途：獲獎作品之著作權歸屬於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報名送件須同時繳交「附件五、智慧財產切結書」與「附件六、參賽作品授權書」），主辦單位擁有推廣、借閱、公布、印製、發行、重製及公開展示播放、上網等之權利，並視需要得請獲獎者無償配合修改。
3. 教育分享：經評審結果為得獎作品，公告分組合作學習官方網站（https://cirn.moe.  
   edu.tw/Cooperation），並提供下載功能，有效進行作品交流與分享。
4. **版權說明**
5. 參賽作品恕不退還，請自留底稿。
6. 欲參與本競賽之作品不得一稿多投，若作品已獲其他獎勵，將取消參賽資格。
7. 若參賽作品經人檢舉或告發涉及侵害著作權或專利權，經有關機關處罰確定者，將取消其得獎資格並追回原發獎品（券）及獎狀。參賽作品若涉及違法，由參賽者自行負責。
8. 參賽作品內容以自行開發製作為主。若引用他人之圖片、影音與文字等，需取得所有權人同意，並註明出處。
9. **注意事項**
10. 獲獎之影片、教案設計及學習單等作品同意無償授權主辦單位為推廣之目的，以收錄、展示、重製、公佈網站等方式使用。
11. 凡參加本項競賽之作品，均應符合自製之原則，參賽者須於繳交參賽作品時，同時繳交相關法律責任切結書（附件五）與授權書（附件六）。
12. 送件之作品如為已公開發表、得獎之作品、仿冒或抄襲他人作品、著作權不明者、不符合本徵選辦法者，立即取消參賽資格，參賽者並應自負相關法律責任。
13. 參賽作品須為參賽者原始創作，取材不得運用非經授權之照片、圖片、影音，如有涉及侵害智慧財產權、著作權或商標、服務標章、機關標誌者，均取消獲獎資格，並追回所頒發之獎勵，並由參賽者自負法律責任。如須添加背景音樂，請取得著作權人之授權，或符合著作權法有關於合理使用的規定，請參閱創用CC授權（https://tw.creativecommons.net）。
14. 參賽者提供之作品，若涉及暴力、色情、詆毀、侮辱、不實訊息等或其他損及社會善良風俗、社會正義之內容，主辦單位有權取消該作品之參賽權。
15. 主辦單位對獲選作品得視需要建議修改，做為後續規劃及應用。
16. **聯絡方式**
17. 聯絡人：張巧瑩、曹瀞方、王欣蘭，電話：（02）3322-3230分機15~18，電子郵件：cooperntue@gmail.com。
18. 郵寄地址：國立臺北教育大學國中小教學資源研發中心（106003臺北市大安區和平東路一段55巷1弄4號3樓）。
19. 活動網址：https://cirn.moe.edu.tw/Cooperation，本獎項之相關事宜與注意事項，將即時於本網站公告，為維護自身權益，請務必自行上網參閱。

**附件一**

**110學年度分組合作學習課堂教學影片競賽　報名須知**

1. 舉凡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九年一貫課程各學習領域能融入分組合作學習為主軸之教材或活動皆可為競賽內容。
2. 以不經剪輯之1堂課完整教學呈現，國中以45分鐘為原則，國小以40分鐘為原則。
3. **繳交文件注意事項**
4. 請以掛號郵件寄至「教育部國中小教學資源研發中心」收（地址：106003臺北市大安區和平東路一段55巷1弄4號3樓），寄出後請致電（02）3322-3230分機15~18確認。
5. 附件表格請至分組合作學習網站（https://cirn.moe.edu.tw/Cooperation）下載。路徑：教學資源－表單下載。
6. 若繳交資料與本實施計畫規定不符者，承辦單位得逕予退件並請於資料繳交期限內**111年5月31日（星期二）**補件。如因此產生權益問題，其責任由參賽者自行負責。
7. 繳交文件資料信封袋中包含：1.書面資料（含附件二至附件六）；2.資料光碟，各項資料說明如下：

| **繳交資料** | **說明** | **書面資料** | **資料光碟** |
| --- | --- | --- | --- |
| 報名資料 | * 請確實填寫，並附上在職服務證明文件。 | 附件三  **一式1份** | 合併存成1個PDF檔，檔名為「國中/小組－教案名稱－基本資料」 |
| 課堂教學 影片 | * 拍攝內容為教師課堂教學現場之影片，以不經剪輯之1堂課完整教學呈現，國中以45分鐘為原則，國小以40分鐘為原則。 * 可使用DV攝影機、數位相機、手機等影音器材拍攝，其解析度1280\*720（HD畫質720p）（含）以上之MP4、MPEG4或HEVC規格。 | **影片檔上傳至YouTube網站**  （畫素解析度需不得小於720P） | 檔名為「國中/小組－教案名稱－教學實況影片」 |
| 教案 | * 稿件以中文MS-Word97以上版本或相容之自由軟體編寫，不接受手寫稿。 * 請依附件四格式進行教案撰寫，格式退件重新寄送仍不符合格式者，不參與評選。 * 學習單、PowerPoint等教學活動中所需之教材，請清楚說明一併附上。 * 教案稿件需設定頁碼，全文不得超過24頁（含學習單、圖表、相片及附錄等），以釘書機平裝訂定即可。 | 附件四  **一式6份** | 資料存成1個PDF檔，檔名為「國中/小組－教案名稱－教案」 |
| 智慧財產 切結書 | * 請確實填寫並簽名蓋章。 | 附件五  **一式1份** | 合併存成1個PDF檔，檔名為「國中/小組－教案名稱－切結授權書」 |
| 參賽作品 授權書 | * 請確實填寫並簽名蓋章。 | 附件六  **一式1份** |

**附件二**

**【封面】**

**※封面資料參考用，實際資料請上網下載檔案，以電腦繕打後並列印。**

**106003臺北市大安區和平東路一段55巷1弄4號3樓**

**「分組合作學習的理念與實踐方案」計畫小組 啟**

**〔分組合作學習課堂教學影片競賽〕**

**教案名稱：**

**教師姓名：**

**聯絡方式（手機）：**

|  |  |  |
| --- | --- | --- |
| **內附** | **︵請自行勾稽檢查︶** | **□1**報名資料（含在職證明文件） |
| **□2**課堂教學影片（並請上傳**YouTube**網站） |
| **□3**教案設計 |
| **□4**智慧財產切結書 |
| **□5**參賽作品授權書 |
| **□6**資料光碟 |

注意：

1. 上列各件請依編號順序，由上而下整理齊全，用**迴紋針**夾在右上角，請勿摺疊，應平放裝入此**B4**信封內。
2. 附件不全者，不予受理。
3. 本封袋請以掛號郵件投遞，如以平信寄遞發生遺失或遲誤，而致無法報名，由參賽者自行負責。
4. 寄件前請再確認組別是否正確，以免影響您的權益。

掛號

----------------

貼足郵資

**編號：**（由承辦單位填寫）

**組別：**□國小教師組

□國中教師組

**附件三**

**110學年度分組合作學習課堂教學影片競賽**

**報名資料**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收件編號 | （勿填寫） | | 組　別 | □國小教師組　□國中教師組 | | |
| 作品名稱 |  | | | | | |
| 影片網址 |  | | | 拍攝日期 | |  |
| 授課領域 |  | | | | | |
| 授課單元 |  | | | | | |
| 授課階段 | □國小　　年級、□國中　　年級 | | | | | |
| 授課教師 |  | | | 職　稱 | |  |
| 學校名稱 | ○○市（縣）○○國民中（小）學 | | |
| 設計理念 | 請說明本節所採用之分組合作學習設計原理與理念，含正向互賴、個別績效責任、均等參與**、**最大化參與的原則，以及社會技巧目標、合作學習策略、分組方式、座位安排等。 | | | | | |
| 通訊電話 |  | 電子信箱 | | |  | |
| 通訊地址 |  | | | | | |
| 請附上在職服務證明文件 | | | | | | |

填表須知：

1. 請依報名表格式欄位確實填寫，請務必填寫完整，以利聯繫。
2. 教案名稱經報名完成後，不得再以任何理由要求承辦單位更改。

**附件四**

**110學年度分組合作學習課堂教學影片競賽**

**教案設計**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領域/科目** | | |  | | | | | **設計者** | 老師(年資　　年) | | |
| **實施班級** | | | 縣(市)　　　　國民中（小）學  　年　班（全班共　人，男　人/女　人） | | | | | **總節數** | 共　　　節，　　　分鐘 本次教學為第　　　節 | | |
| **單元名稱** | | |  | | | | | | | | |
| **設　計　依　據** | | | | | | | | | | | |
| **核心**  **素養** | **總綱** | | （適用十二年國教課程綱要） | | | | | | | | |
| **領綱** | | （同上） | | | | | | | | |
| **學習**  **重點** | **學習**  **表現** | | （同上） | | | | | | | | |
| **學習**  **內容** | | （同上） | | | | | | | | |
| **議題**  **融入** | **實質**  **內涵** | | （同上） | | | | | | | | |
| **領域**  **能力指標** | | | （適用九年一貫課程綱要） | | | | | | | | |
| **議題**  **能力指標** | | | （同上） | | | | | | | | |
| **與其他領域/**  **科目的連結** | | |  | | | | | | | | |
| **單元**  **學習目標**  **（請以★標出 本節課目標）** | | |  | | | | | **社會技巧目標** | | | |
| □S1專注  □S2傾聽  □S3輪流發言  □S4主動分享  □S5互相鼓勵  □S6互相幫助 | | □S7掌握時間  □S8切合主題  □S9對事不對人  □S10達成共識  □其他（請說明）： 　　　（請說明） | |
| **教材來源** | | | □參考教科書版本及冊次：　　　版第　　冊　□自編　□其他參考資料來源：請說明 | | | | | | | | |
| **教學設備/資源** | | |  | | | | | | | | |
| **教材分析** | | | （教材內容及教學架構說明，可以概念圖形式呈現） | | | | | | | | |
| **合作學習**  **策　　略** | | | □STAD　□拼圖法第二式　□配對學習　□拼圖法　□共同學習法　□團體探究法  □Kagan結構式策略　　　　　　□其他　　　　(請說明) | | | | | | | | |
| **分組情形** | | | **小組**  **人數** | 人/組 | **組**  **數** | 組 | **小組**  **組成** | □異質 □同質 □隨機 □其他　請說明 | | | |
| **學習材料** | | | □課本　□習作　□其他　　　　　請說明)  ※學習單：□一人一份 □一組一份 □各組員拿取學習材料中的不同部分（拼圖法） | | | | | | | | |
| **評量方式** | | | □筆試　□提問（□抽點學生□全班）　□個別作業　□分組報告　□小組作品　□其他請說明 | | | | | | | | |
| **均等參與 機會方法** | | | □計時輪流 □計次輪流 □其他　　　　　　　　　　　(促使學生均等參與的設計) | | | | | | | | |
| **均等成功 機會方法** | | | □訂定個人成功標準 □採計個人進步積分 □相同程度一起競賽 □差異化教學（含評量）  □其他　　　　　請說明) | | | | | | | | |
| **團體歷程** | | | □小組省思社會技巧的表現　□老師回饋　□其他　　　　　請說明) | | | | | | | | |
| **本單元各節課教學重點** | | | | | | | | | | | |
| **第一節** | | |  | | | | | | | | |
| **第二節** | | |  | | | | | | | | |
| 自行增刪 | | |  | | | | | | | | |
| **教學活動設計** | | | | | | | | | | | |
| **學習目標** | | **教學活動內容及實施方式** | | | | | | | | | **合作學習策略** |
|  | | **一、準備活動**（引起動機、復習先備知識、告知學習目標）**（○分鐘）**  1.  2.  3. | | | | | | | | |  |
|  | | **二、發展活動（○分鐘）**  1.活動一（○分鐘）  2.活動二（○分鐘）  3.…… | | | | | | | | |  |
|  | | **三、綜整活動**（統整重點、評量、指派作業等）**（○分鐘）**  1.  2.  3. | | | | | | | | |  |
| **附　錄** | | 學習材料、學習單等 | | | | | | | | | |

**附件五**

**110學年度分組合作學習課堂教學影片競賽**

**智慧財產切結書**

作品名稱：

授課教師：　　　　　　　　所屬學校（請填寫全銜）：

本人參加「110學年度分組合作學習課堂教學影片競賽」所繳交之競賽作品，完全由本人自行設計，無侵害任何第三人之智慧財產權，並且未曾於其他任何比賽獲獎。若與實情不符，願自行承擔所有法律責任，並放棄所有法律訴訟抗辯權。倘違反規範且獲獎，則無異議收回本競賽之獎勵，並接受議處。

此致

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切結人：　　　　　　　　　　　　簽章

身分證字號：

住址：

電話：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

備註：請以正楷文字於表格空白處填寫資料。

**附件六**

**110學年度分組合作學習課堂教學影片競賽**

**參賽作品授權書**

作品名稱：

授課教師：　　　　　　　　所屬學校（請填寫全銜）：

茲同意本人參加「110學年度分組合作學習課堂教學影片競賽」獲獎之作品授權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與「活化教學～分組合作學習的理念與實踐方案」計畫小組做為教育推廣之用，得以各種方式、永久、不限地區，重製、編輯、改作、引用、公開展示、公開陳列、公開播送、公開上映、公開傳輸、重新格式化及發行各類型態媒體宣傳活動等無償方式使用本作品，並得再授權他人使用等永久使用的權利，不需另行通知及致酬，本人絕無異議，特立此同意書。

授權人：　　　　　　　　　　　　簽章

身分證字號：

住址：

電話：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

備註：請以正楷文字於表格空白處填寫資料。